

证券代码：872363

证券简称：鸿基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职工代表大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荣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届满。鉴于公司战略规划需要，经公司控股股东以及主要股东提议对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由江苏东源投资有限公司提名，1 名由江苏省工程勘测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经研究，拟推荐李永博、戚绪明为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

经全体职工代表投票，同意李永博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4 票；同意戚绪明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 票；弃权：4 票。

李永博先生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起生效，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永博先生为连任监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形。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